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0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08 月 07 日以电子通讯、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宝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杨玉姣、王超、张咏琪、张作华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

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系为满足日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运营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业务；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信额度在授信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安排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正式授信协议及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考核指标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考核指标结合公司经营实际，依据

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制定，考核设置科学合理，能够有效调动董事履职积极性，助力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关联董事陈宝杰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股东会时间另行通知。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考核指标事宜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考核指标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生产经营状况，依据公司制度及绩效考核原则制定，能够有效激励管理层，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关联董事崔平、冯宇已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1 日